

## 十五、实验室党的建设

1.各二级单位党组织应结合实际，在实验室建立党组织，使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。要选优配强“双带头人”党组织书记，指导好实验室党组织工作。

2.实验室党组织参与讨论决定实验室重要事项，引导党员师生亮身份、作表率，主动佩戴党员徽章，带头承担重要任务、公共服务工作，发挥先锋模范作用。

3.实验室党组织应严格“三会一课”制度，按规定开展党的组织生活。

4.实验室党组织应做好非党员师生尤其是优秀青年教师、高层次人才政治吸纳，做好入党积极分子教育培养工作。

5.实验室党组织应注重分析党员思想状况和心理状态，对家庭发生重大变故和重大困难、身心健康存在问题、受到处分处置及有不良反映的党员，有针对性地做好心理疏导、思想政治工作。

6.实验室党组织应密切联系群众，可通过邀请入党积极分子、发展对象和群众师生参加党支部活动等方式，向他们宣传党的政策、上级党组织精神，经常听取批评和意见，了解师生群众诉求，维护他们的正当权利和利益，做好思想政治工作，凝聚师生智慧和力量。

7.实验室党组织应按照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和有关党内法规履行好其他方面的职责。



图 16 党建文化墙示例